2020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Bumen Juesuan Gongkai Wenben

2021年11月

馆陶县教育体育局
2020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八、政府采购情况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根据馆陶县委、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共馆陶县委教育工作委员会馆陶县教育体育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教育体育局的主要职责是：1.负责全县教育体育系统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和制度建设。2.承担全县各级各类学校基层党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工作。3.指导全县各级各类学校意识形态和党的宣传教育工作，指导和督促党的统一战线方针政策贯彻落实。4.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协助县有关部门做好所属学校领导班子及领导人员的管理工作，并指导干部队伍建设工作负责县属中小学、幼儿园和所属事业单位领导班子及领导人员的管理工作，指导干部队伍建设工作。5.负责教育体育系统学生和教师的思想政治工作，指导学校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建设，指导中小学德育课程教育教学。6.统筹管理教育体育系统人才工作。7.负责教育体育系统安全稳定和校园及周边环境综合治理工作。8.负责直属学校和事业单位的巡察工作。9.组织实施教育体育改革与发展的政策，拟订全县教育改革与发展的规划并组织实施。10.负责全县各级各类教育的统筹规划和协调管理，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各级各类学校的设置标准，指导各级各类学校的教育教学改革，负责教育基本信息的统计、分析和发布。11.负责基础教育管理工作，指导基础教

育改革与发展。负责义务教育的协调指导，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和促进教育公平。指导普通高中教育、幼儿教育和特殊教育。落实基础教育教学政策，推进素质教育。12.会同有关部门指导职业教育发展与改革，负责中等职业教育地方教材建设和职业指导工作。负责成人教育和社区教育指导工作。13.指导各级各类学校的德育、体育、卫生与艺术和劳动教育及国防教育工作，指导各级各类学校的安全监督管理和校园周边综合治理工作。14.负责全县普通高等院校招生考试、自学考试、成人招生考试、高中阶段招生考试、高中学考工作。负责全县教育体育系统各级各类学校的招生工作。15.负责高校毕业生离校前的就业创业指导和服务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毕业生就业创业政策。16.负责全县教师工作，贯彻落实各级各类教师资格标准；负责全县教师教育工作，规划、指导教育体育系统人才队伍建设，负责县级教学成果奖评审奖励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教育系统职称评聘、表彰奖励等工作。17.负责本系统教育经费的统筹和内部审计，负责统计全县教育体育经费投入情况。18.负责全县语言文字工作的规划指导、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承担县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交办的其他事项。19.负责全县教育督导工作，落实教育督导的规章制度和标准，组织开展全县各级各类教育的督导评估、检查验收、质量检测等工作。承担馆陶县人民政府教育督

导委员会交办的其他事项。20.指导全县老年教育工作。21.研究全县体育发展战略。推动多元化体育服务体系建设，推进体育公共服务和体育体制变革。22.统筹规划全县群众体育发展。负责推行全民健身计划，监督实施国家体育锻炼标准，推动国民体质监测，指导公共体育设施建设，负责公共体育设施的监督管理工作。23.统筹规划全县竞技体育发展。指导协调体育训练和体育竞赛，指导运动队伍建设，负责组织、协调、监督体育运动中的反兴奋剂工作。24.统筹规划全县青少年体育发展，指导和推进青少年体育工作。25.拟定全县体育产业发展规划。规范体育服务管理，推动体育标准化建设，协助省、市体育局做好体育彩票发行管理工作。26.组织指导全县教育国际交流合作，会同有关部门指导相关工作，归口管理与港澳台地区的教育交流合作。指导、管理全县体育外事工作。27.组织开展全县体育领域科技研究、技术攻关和成果推广。28.指导全县性体育社管工作。29.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2020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18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馆陶县教育局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2	馆陶县第一中学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3	馆陶县实验中学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4	馆陶县职业教育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5	馆陶县实验小学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6	馆陶县幼儿园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7	馆陶县教师进修学校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8	馆陶县馆陶学区中心校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9	馆陶县房寨学区中心校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10	馆陶县柴堡学区中心校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11	馆陶县魏僧寨学区中心校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12	馆陶县寿山寺学区中心校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13	馆陶县王桥学区中心校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14	馆陶县南徐村学区中心校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15	馆陶县路桥学区中心校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16	馆陶县魏僧寨中学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17	馆陶县房寨中学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18	馆陶县陶山中学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51734.45 万元。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2116.3 万元，增长下降 3.9%，主要是去年新建一所职中，投入较多，本年没有新建学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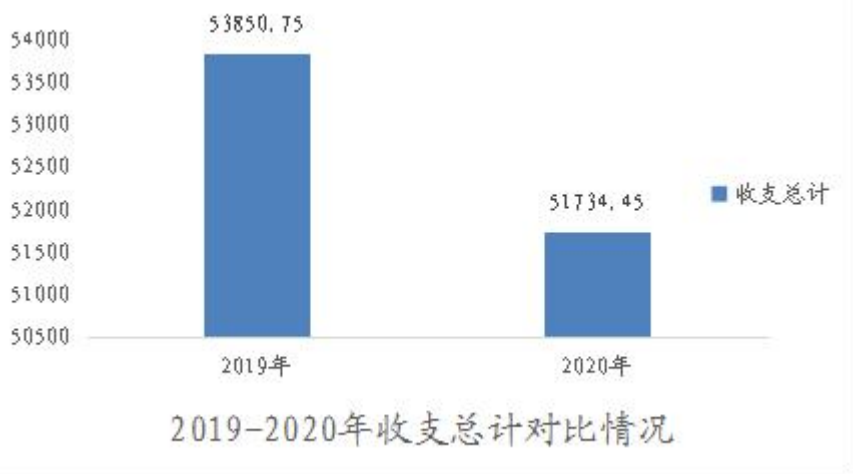

2019-2020年收支总计对比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收入合计 47265.6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7265.68 万元，占 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支出合计 51707.8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2318.4 万元，占 81.84%；项目支出 9389.45 万元，占 18.16%；。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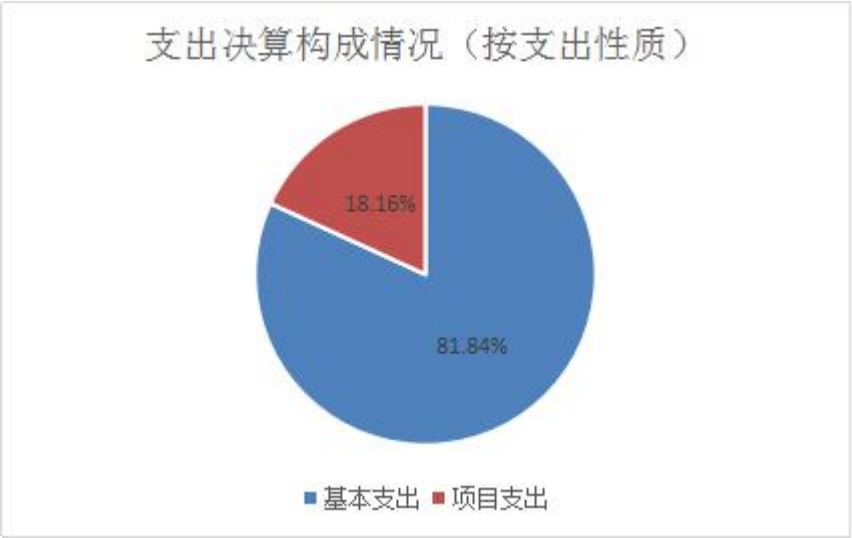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19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47265.68 万元，比 2019 年度减少 2079.63 万元，降低 4%，主要是去年新建一所职中，投入较多，本年没有新建学校；本年支出 51707.85 万元，比 2019 年度增加 2708.87 万元，增长 6%，主要是按照上级文件精神和要求加快了支出进度。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45711.68 万元，比 2019 年度减少 105.64 万元，降低 0.2%；主要是本年没有较大项目支出，人员经费平稳增长；本年支出 50126.98 万元，比 2019 年度增加 4621.52 万元，增长 10%，主要是按照上级文件精神和要求加快了支出进度。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554 万元，比 2019

年度减少 1973.99 万元，降低 56%，主要原因是去年新建一所职中，投入较多，本年没有新建学校；本年支出 1580.87 万元，比 2019 年度减少 1912.65 万元，降低 55%，主要是去年新建一所职中，投入较多，本年没有新建学校。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47265.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比年初预算减少 7970.1 万元，主要是 2020 年计划新建高中一所，因土地和资金原因本年项目未实施；本年支出 51707.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比年初预算减少 3527.93 万元，主要是 2020 年计划新建高中一所，因土地和资金原因本年项目未实施。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88%，比年初预算增减少 6272.25 万元，主要是 2020 年计划新建高中一所，因土地和资金原因本年项目未实施；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96%，比年初预算减少 1856.95 万元，主要是主要是 2020 年计划新建高中一所，因土地和资金原因本年项目未实施，同时按照上级文件精神和要求加快了支出进度。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64%，比年初预算减少 890.85 万元，主要是 2020 年计划新建高中一所，因土地和资金原因本年项目未实施；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65%，比年初预算减少 863.98 万元，主要是 2020 年计划新建高中一所，因土地和资金原因本年项目未实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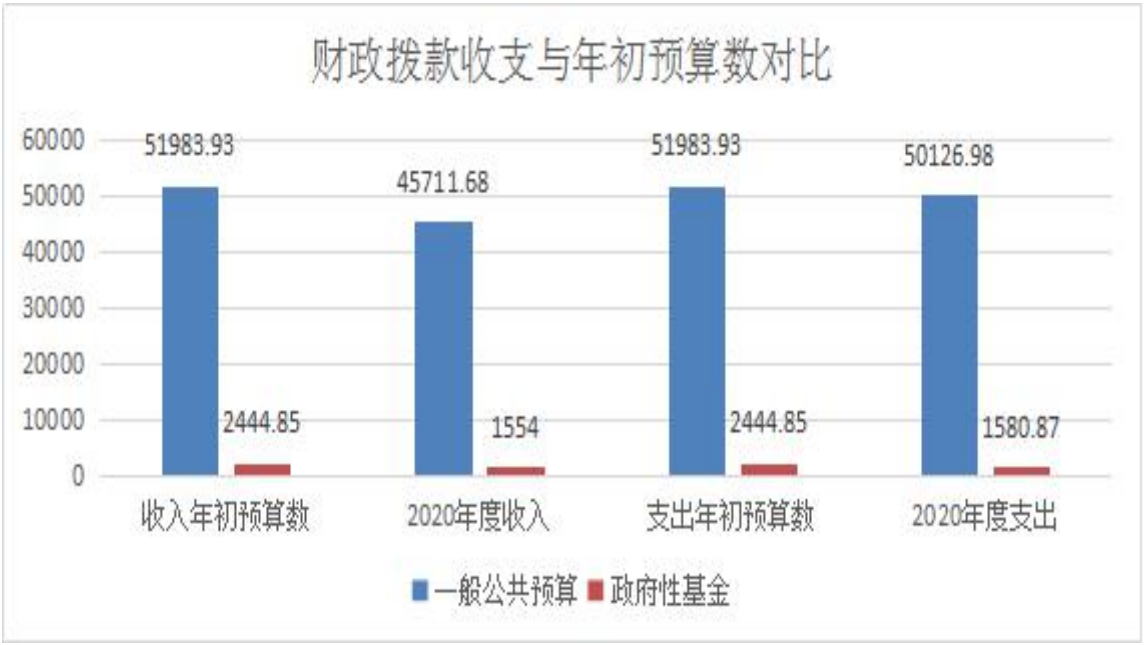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51707.8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类)支出44942.79万元,占86.9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3649.29万元，占7.06%；卫生健康（类）支出1534.91，占2.96%；其他支出1580.87万元，占3.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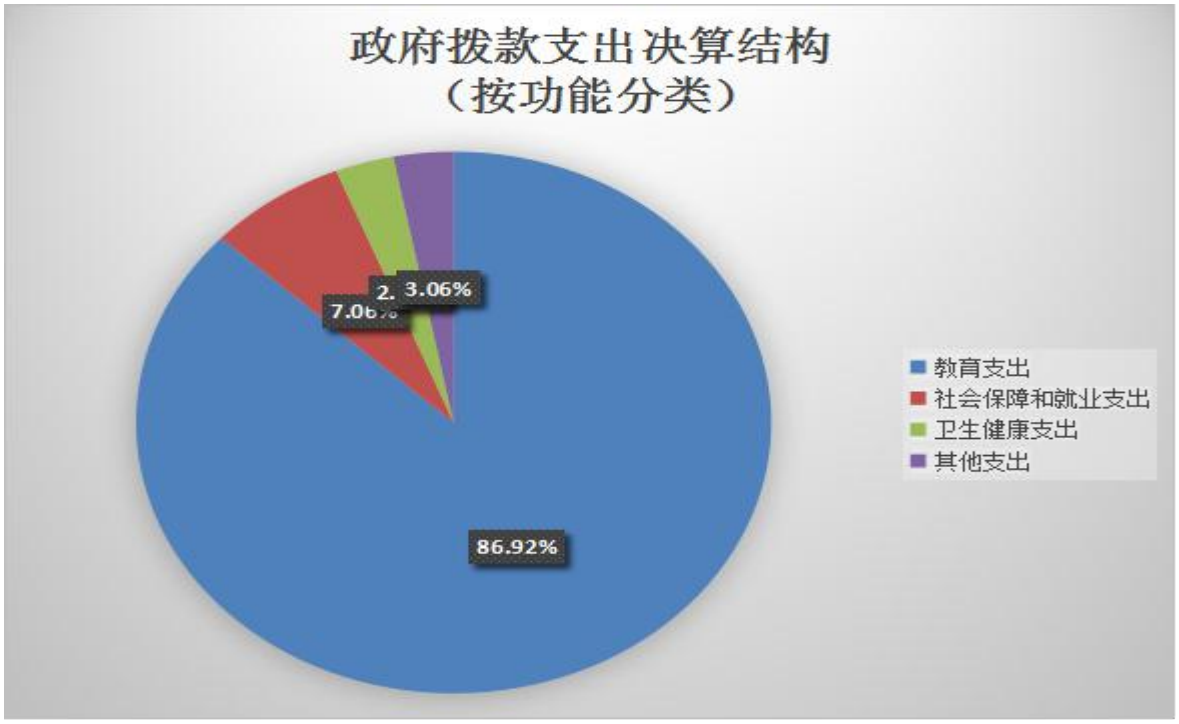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2264.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36031.0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19321.73万元、津贴补贴143.3万元、奖金2652.96万元、绩效工资5428.99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3506.7万元、职业年金缴费263.51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1413.99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19.23万元、离休费9.97万元、抚恤金451.66万元、生活补助1296.35万元、助学金1520.1万元、奖励金2.55万元；公用经费6233.3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971.73万元、印刷费226.13万元、咨询费1.35万元、水费80.88万元、电费430.48万元、邮电费11.13万元、取暖费71.68万元、物业管理费153.13万元、差旅费21.28万元、维修（护）费1146.69万元、租赁费62.65万元、培训费8.66万元、公务接待费0.33万元、专用材料费211.66万元、劳务费691.81万元、工会经费218.31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39万元、其他交通费用5.87万元、税金及附加费用239.6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469.35万元、办公设备购置161.21万元、专用设备购置1032.27万元、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0.49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14.28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0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3.9万元，支出决算为2.71万元，完成预算的69%,较预算减少1.19万元，降低31%，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较2019年度增加2.35万元，增长653%，主要是2020年我县组织的各项考试的公务用车运行和招待费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本部门2020年度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共0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本部门2020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39万元，完成预算的68%，较预算减少1.11万元，降低32%,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较2019年度增加2.03万元，增长564%,主要是2020年我县组织的各项考试的公务用车运行增加。**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本部门2020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0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0万元。较预算无变化，主要是无相关费用支出；较2019年度无变化，主要是无相关费用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本部门2020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1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2.39万元。较预算减少1.11万元，降低32%,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较2019年度增加2.03万元，增长564%，主要是2020年我县组织的各项考试的公务用车运行增加。

3.公务接待费。本部门2020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0.33万元，

完成预算的100%。发生公务接待共2批次、82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持平,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较2019年度增加0.33万元，增长100%,主要是2020年我县组织的各项考试的招待费增加。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本部门2020年安排的专项项目主要包括：一是支持学前教育发展666万元（中央524万元、省级142万元）、二是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5042万元（中央3448万元、省级1594万元）、三是普通高中补助经费409万元（中央225万元、省级184万元）、四是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735万元（中央558万元、省级177万元）、五是现代职业教育发展专项资金223.7万元（中央149.6万元、省级74.1万元）、六是教师队伍建设专项资金130万元，包括原民办代课教师教龄补助、省级教师培训、“三区”支教补助（中央3万、省级127万元）。

通过比对年初绩效目标设定和完成情况,主要既定目标全部实现，指标设定清晰、全面。同时存在部分指标设定值与完成值匹配度需进一步提高，部分指标值考核结果工作量较大等问题。

此种情况在编制 2021 年预算时已得到改进。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城乡义务教育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城乡义务教育补助项目自评综述:2020 年全省各级财政投入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资金全部落实到位，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执行率达到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到97.60%， 高出全国平均水平 3 个百分点。实施乡村小规模学校和乡镇寄宿 制学校建设工程，全年新建、改扩建校舍 2 万平方米，超额完 成 2 万平方米的建设任务。到 2021 年底，全部消除 66 人以上超大班额，基本消除现有 56 人以上大班额，两类学校办学条件达到省定基本办学标准，围墙、校门、护栏等实体防范设施完备，新建改扩建工程验收合格率达到90%，安防设施配备符合省定标准，农村义务教育学校网络教学环境覆盖率在 90%以上。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到 97.5%。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按照国家大气污染治理要求，为打 赢全省蓝天保卫战，我省中小学从 2016 年开始陆续淘汰燃煤锅 炉，实施“电代煤”“气代煤”工程，目前已实现冬季清洁取暖。 改造后中小学生均取暖费支出逐年增加，远远高于生均 85 元的补助标准。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大义务教育经费投入；二是多渠道 增加义务教育资源供给。

（三）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为进一步规范和加强专项资金的使用，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项目管理水平，为以后年度专项资金预算安排提供重要参考依据，县财政局委托第三方评价工作组对馆陶县城乡义务教

育公用经费项目进行绩效评价。评价结果具体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

馆陶县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项目。

2、项目单位

馆陶县教育体育局。

3、项目资金来源情况

项目资金总计5,415.00万元，资金来源为中央补助资金3,448.00万元，省级补助资金1,594.00万元，县级财政资金373.00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馆陶县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项目绩效目标为：1、保障全县中小学校正常运转。2、全面提升教育质量。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1、项目实施情况

馆陶县为加强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根据《财政部 教育部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财教〔2019〕121号）、《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冀政发〔2016〕17号）和《河北省财政厅 河北省教育厅关于印发<教

育领域省与市县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实施方案>的通知》(冀财教〔2019〕66号）等有关文件规定，补助经费管理遵循“城乡统一，重在农村，统筹安排、突出重点，客观公正、规范透明，注重绩效、强化监督”的原则对城乡义务教学校（含民办学校）按照不低于生均公用经费基础定额的标准补助公用经费，并适当提高寄宿制学校、规模较小学校、偏远高寒取暖期长地区学校、特殊教育学校和随班就读残疾学生的公用经费补助水平。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由国家统一制定。公用经费补助资金由中央、省与市县按规定比例分担，用于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等方面支出。

2、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根据《关于提前下达2020年城乡义务教育中央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冀财教〔2019〕110号)、《关于提前下达2020年城乡义务教育省级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冀财教〔2019〕130号)、《关于下达2020年城乡义务教育中央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冀财教〔2020〕75号)、《关于下达2020年城乡义务教育（营养改善计划和公用经费）省级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冀财教〔2020〕119号）等文件。截止2020年12月2日，下划中央补助资金3,448.00万元，省级补助资金1,594.00万元，县级财政资金373.00万元。合计下划项目资金5,415.00万元。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评价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2）公平公正原则。绩效评价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社会监督。

（3）绩效相关原则。绩效评价针对具体支出以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清晰反映支出与产出之间的对应关系。

（二）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是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的核心。评价小组在参考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框架的基础上，依据河北省财政厅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结合馆陶县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项目的特点，确定了绩效评价一级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

此次确定的绩效评价一级指标包括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决策指标主要评价项目立项规范性、绩效目标设计合理性、资金分配情况，该指标标准分值 18 分；过程指标主要评价项目资金到位率及预算执行率、组织管理情况及财务管理情况，该指标标准分值 32 分；产出指标主要评价完成项目数量、完成项目时效等情况，该指标标准分值 24 分，效益指标主要评价项目社会效益、公众满意度等情况，该指标标准分值 26 分。

指标体系详见馆陶县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项目绩效评价评分表。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分为项目计划阶段、项目实施阶段、评价报告阶段三个阶段开展工作:

1、项目计划阶段

该阶段主要工作为成立绩效评价小组，明确工作职责，由委托方与事务所共同确定绩效评价原则、制定评价方案、评价方法、评价指标体系设计、确定指标权重及评价标准、证据来源及证据收集方法等,对评价小组进行审前培训,与项目管理单位沟通等。

2、项目实施阶段

（1）对收集的资料进行整理、分类、分析，提出补充资料、修订完善指标体系;

（2）对项目主要工作人员进行访谈，了解项目实施的具体情况;

（3）审阅项目批复文件、相关账簿、凭证等，了解项目资金的拨付及使用情况; 核实项目申报的其它资料，完成各类表格的填报工作;

（4）进行社会调查，发放调查问卷并回收、整理、分析，对项目效果的满意程度进行归纳总结;

（5）进行现场查勘工作，评价组成员到项目现场进行查勘，核实项目建设情况，形成相关现场查勘底稿，完成相关指标的评价工作。

3、绩效评价报告阶段

该阶段主要工作为形成评价结果，起草绩效评价报告初稿、征求被评价单位意见、出具正式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本次对馆陶县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情况如下：决策指标标准分值 18 分，评价得分 17 分；过程指标标准分值 32 分，评价得分 25 分；产出指标标准分值 24 分，评价得分 24 分；效益指标标准分值 26 分，评价得分 25 分，综合评分结果为 91 分，评价结果为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阶段情况

该指标主要设置一级指标“决策”进行评价，下设三个二级指标，五个三级指标，指标标准分值 18 分，评价得分 17 分。具体情况如下：

1、政策制定，标准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2 分。

该指标下设公用经费细则制定一个三级指标：

公用经费细则制定：该指标标准得分 3 分，主要评价是否按照《河北省财政厅 河北省教育厅 关于印发<河北省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冀财规〔2019〕22 号）规定，相关部门制定城乡公用经费实施细则情况。制定的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细则是否明确、清晰、具有可操作性。该项目依据《馆

陶县教育局农村中小学公用经费管理实施办法》（馆教（2016）35号）相关规定施行，未单独制定关于2020年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的实施细则。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2分。

2、绩效目标，标准分值8分，评价得分8分。

该指标下设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两个三级指标:

（1）绩效目标合理性：该指标标准得分4分，主要评价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该项目的绩效目标为:“保障全县中小学校正常运转，全面提升教育质量。”其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其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与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相匹配。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4分。

（2）绩效指标明确性：该指标标准得分4分，主要评价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馆陶县教育体育局提供的预算项目绩效信息表中对绩效目标进行了具体的细化分解，将绩效指标分为产出指标、效益指标。产出指标下设质量指标、数量指标及成本指标。分别反映义务教育毛入学率、培养教师数量及本科以上教师占比、生均财政资金投入情况。效益指标下设社会效益、满意度指标。用以反映辍学人数及校际优质均衡差异系数、社会公众满意度。各设定考核指标均为清晰、可衡量指标。依据

评分标准，该项指标 4 分。

3、资金投入，标准分值 8 分，评价得分 7 分。

该指标下设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规性两个三级指标:

（1）预算编制科学性：该指标标准得分 4 分，主要评价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该项目预算资金共计 5,415.00 万元，根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0 年城乡义务教育中央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冀财教[2019]110 号文件、《关于提前下达 2020 年城乡义务教育省级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冀财教[2019]130 号文件、《关于下达 2020 年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中央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冀财教[2020]75 号文件、《关于下达 2020 年城乡义务教育（营养改善计划和公共经费）省级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冀财教[2020]119 号文件、城乡义务教育经费县级配套资金。中央、省级及县级补助资金依据各县义务教育学生数等综合因素测算。该资金分配办法健全规范，分配因素全面合理，预算编制具有明确的依据。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 4 分。

（2）资金分配合规性：该指标标准得分 4 分，主要评价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各学校学生数量是否匹配，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资金

份额额度较为合理，但是未能完全按照冀财教（2019）66号有关文件规定的中央:省:县比例分别为6:3:1进行配套。实际分配当中中央配套资金3,448.00万元，占比63.67%，省级配套资金1.594.00万元，占比29.44%，县级配套资金373.00万元，占总资金的6.89%，县级配套资金不足。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3分。

（二）项目实施过程情况

该指标主要设置一级指标“过程”进行评价，下设二个二级指标，六个三级指标，指标标准分值32分，评价得分25分。具体情况如下:

1、资金管理，标准分值19分，评价得分15分。

该指标下设资金筹集、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及资金使用合规性四个三级指标进行评价。

（1）资金筹集:该指标标准得分3分，主要评价资金是否按照相关要求进行筹集。馆陶县教育体育局未完全按照相关要求进行资金筹集，依据《河北省财政厅 河北省教育厅 关于印发教育领域省与市、县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冀财教[2019]66号文件相关规定:“所需经费中央与地方按6:4分担，地方分担部分，省与直管县按3:1分担。” 而在实际筹集资金过程当中，县级配套资金不足，占总资金的6.89%。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2分。

（2）资金到位率：该指标标准得分 3 分，主要评价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截止 2020 年 12 月 2 日全部资金共计 5,415.00 万元已经全部下拨到馆陶县教育支付分中心，资金到位率达到 100%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3 分。

（3）预算执行率：该指标标准得分 3 分，主要评价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支付。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馆陶县共拨付义务教育资金 5,414.56 万元，拨付学校共计 58 所，其中小学 37 所，中学 16 所，其他学校 5 所。执行率达到 99.99%。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4）资金使用合规性：该指标标准得分 10 分，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单位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善的审批程序；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通过对财务手续的检查，项目管理单位按月份拨付到学校。部分学校存在资金使用不符合项目预算用途的情况，该项目明确规定公用资金不得用于人员经费、基本建设投资、偿还债务等方面的支出。但在实际使用该部分资金过程当中，部分学校存在占用该部分资金用作基本建设投资的情况。另外资金拨付手续存在内容填写不规范的情况。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8 分。

2、组织实施，标准分值 13 分，评价得分 10 分。

该指标下设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二个三级指标进行评价。

（1）管理制度健全性：该指标标准得分 8 分，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该项目馆陶县教育体育局在财务管理方面制定了《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未制定关于该项目专门的业务管理制度。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 6 分。

（2）制度执行有效性：该指标标准得分 5 分，主要评价项目是否按相关管理制度执行。馆陶县教育体育局在财务管理方面严格执行了《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该业务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为项目顺利实施提供了保障。该项目实施过程中组织程序合法合规，业务制度基本得到有效执行，但付款程序不符合合同规定。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4 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该指标主要设置一级指标“产出”进行评价，下设三个二级指标，四个三级指标，指标标准分值 24 分，评价得分 24 分。具体情况如下：

1、质量指标，标准分值 6 分，评价得分 6 分。

该指标下设义务教育毛入学率一个三级指标进行评价。

义务教育毛入学率：该指标标准分值 6 分，主要评价小学和初中毛入学率情况。馆陶县小学及初中学龄人口全部入学，全部接收义务教育，义务教育毛入学率为 100%。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6 分。

2、数量指标，标准分值 12 分，评价得分 12 分。

该指标下设培训教师数量、本科以上教师占比两个三级指标。

（1）培训教师数量：该指标标准分值 6 分，主要评价参加过各类培训的教师数量。要求培训教师的数量要大于等于 3070 人。馆陶县地区各学校 2020 年度实际参加过各类培训的老师共计 3366 人。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6 分。

（2）本科以上教师占比：该指标标准分值 6 分，主要评价义务教育阶段本科以上教师的占比，要求本科以上教师占比达到教师总人数的 70%以上。经调查，馆陶县义务教育阶段各学校教师总人数为 3366 人，其中学历在本科及以上的教师为 2573 人，本科以上教师占教师总人数的 76.44%。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6 分。

3、成本指标，标准分值 6 分，评价得分 6 分。

该指标下设生均财政资金投入一个三级指标。

生均财政资金投入：该指标标准分值 6 分，主要评价平均每个学生投入财政资金金额，要求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生均标准小学不得低于 650 元/生/年，中学不得低于 850 元/生/年。该项目义务教育经费财政资金投入总额为 5,415.00 万元，实际支出 5,414.56 万元，其中中学投入 2,830.03 万元，小学投入 2,584.53 万元。馆陶县中学生总人数 25182 人，小学生总人数 36843 人。

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生均标准小学为701.84元/生/年，中学为1,123.83元/生/年。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6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该指标主要设置一级指标“效益”进行评价，下设两个二级指标，三个三级指标，指标标准分值26分，评价得分25分。具体情况如下:

1、社会效益，标准分值16分，评价得分15分。

该指标下设辍学人数、校际优质均衡差异系数二个三级指标。

（1）设辍学人数：该指标标准分值6分，主要评价辍学学生人数情况。辍学学生人数为零得满分，反之得零分。截至2020年12月31日经统计馆陶县适龄儿童和少年均已接收义务教育且不存在辍学学生。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6分。

（2）校际优质均衡差异系数：该指标标准分值10分，主要评价义务教育学校校际间优质均衡差异系数是目标范围之内。要求小学和初中分开进行考核，小学的校际优质均衡差异系数小于0.65，中学的校际优质均衡差异系数小于0.55。经测算，馆陶县小学校际优质均衡差异系数为0.66，初中校际优质均衡差异系数为0.43，小学级优质均衡差异系数大于相关要求。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9分。

2、满意度，标准分值10分，评价得分10分。

该指标下设社会公众满意度一个三级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该指标标准分值10分，主要评价公众对义务教育经费实施情况的整体满意度。根据馆陶县义务教育公用经费项目问卷调查表，受访人员以馆陶县当地享受该经费的中小学为主。经调查受访人员满意度100%，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10分。

五、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项目县级配套资金略有不足

依据《河北省财政厅 河北省教育厅关于印发<教育领域省与市县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实施方案>的通知》冀财教〔2019〕66号等有关文件规定，中央：省：县比例分别为6:3:1进行配套，馆陶县实际的资金配套金额为中央配套资金3,448.00万元，省级配套资金1,594.00万元，县级配套资金373.00万元。实际配套资金比例当中县级资金占比仅为6.89%，低于相关文件对于县级配套资金占比的要求。

建议：项目配套资金应该严格按照相关文件的规定筹集落实到位，县级地方政府应该加大筹集力度，提高对义务教育公用经费项目意义的认识。项目实施单位应当按照批复的项目支出预算组织项目的实施，严格执行项目计划和项目支出预算，避免基本支出挤占项目资金现象。

（二）未设置专户对义务教育专项经费进行管理

经调查，享受义务教育专项经费的各学校通过零余额账户对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进行管理，零余额账户除了管理义务教育专项经费之外还接收和管理其他类型财政经费。由于义务教育经费未实现专账管理，存在于其他财政专项资金混用、挪用、挤占等现象。如在此次调查当中发现第二实验小学零余额账户当中其他类型专项资金的支出超过了收入，存在挤占义务教育专项经费的情况。

建议：项目实施单位应加强财政专项资金支出使用管理，严格按照专项资金使用范围对相关学校进行监督管理。对不同类型及性质的财政资金收入及支出均应设置相应的专用账户核算，保证不同性质类型财政资金的收、支状况清晰可辩。

（三）项目资金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根据《财政部 教育部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财教〔2019〕121号）、《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冀财发〔2016〕17号）和《河北省财政厅 河北省教育厅关于印发<教育领域省与市县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实施方案>的通知》（冀财教〔2019〕66号）等有关文件规定。公用经费补助资金由中央、省与市县按规定比例分担，用于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等方面支出，具体支出范围包括：教学业务与管理、教师培训、实验实习、文体活动、水电、取暖、交通差旅、邮电，仪器

设备及图书资料等购置，房屋、建筑物及仪器设备日常维修维护等。公用经费不得用于人员经费、基本建设投资、偿还债务等方面的支出。

馆陶县部分学校在使用公共经费的过程中存在基本建设投资占用专项经费的情况。如第二实验小学，存在校舍基本建设投资占用专项义务教育资金的情况。不符合相关文件对义务教育专项经费的使用范围规定。

建议：项目实施单位应加强财政专项资金支出使用管理，严格按照专项资金使用范围对相关学校进行监督管理。杜绝义务教育专项经费被挤占、挪用、截留、虚列支出等情况的发生。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馆陶县教育体育局2020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84.94万元，比2019年度减少13.75万元，减少14%。主要响应国家号召压减非必要支出。

八、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617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9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4519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61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61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4 辆，比上年减少 1 辆，主要是车辆正常报废。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4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组织全县各项考试分拉试卷等。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2 套，较上年持平，主要是一中教学实验室；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套，较上年持平，主要是无相关设备。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0 年度未发生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国有资金经营预算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三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八）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

出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三）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四）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四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馆陶县教育系统（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5,711.6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554.00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44,942.79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649.2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534.9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1,580.87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7,265.68	**本年支出合计**	58	51,707.8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468.77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26.60
	30			61	
总计	31	51,734.45	总计	62	51,734.4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馆陶县教育系统（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7,265.68**	**47,265.68**					
205	教育支出	40,533.40	40,533.4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814.36	814.36					
2050101	行政运行	127.39	127.39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686.97	686.97					
20502	普通教育	36,158.95	36,158.95					
2050201	学前教育	950.06	950.06					
2050202	小学教育	14,394.36	14,394.36					
2050203	初中教育	11,453.45	11,453.45					
2050204	高中教育	2,859.42	2,859.42					
2050205	高等教育	23.30	23.3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6,478.37	6,478.37					
20503	职业教育	1,361.82	1,361.82					
2050305	高等职业教育	23.95	23.95					
2050399	其他职业教育支出	1,337.88	1,337.88					
20504	成人教育	35.00	35.00					
2050499	其他成人教育支出	35.00	35.00					
20507	特殊教育	42.00	42.00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42.00	42.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326.43	326.43					
2050801	教师进修	326.43	326.43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49.06	249.06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49.06	249.06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1,545.79	1,545.79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1,545.79	1,545.7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45.37	3,645.3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45.37	3,645.3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02.78	3,502.7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2.59	142.5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32.91	1,532.9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32.91	1,532.9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2.95	112.9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19.96	1,419.96					
229	其他支出	1,554.00	1,554.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500.00	1,5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500.00	1,50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54.00	54.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5.00	35.00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9.00	19.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馆陶县教育系统（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1,707.85**	**42,318.40**	**9,389.45**			
205	教育支出	44,942.79	37,080.20	7,862.58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874.67	874.67				
2050101	行政运行	128.89	128.89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745.78	745.78				
20502	普通教育	40,187.33	34,277.40	5,909.93			
2050201	学前教育	1,234.16	421.65	812.50			
2050202	小学教育	15,297.35	14,226.33	1,071.02			
2050203	初中教育	12,738.30	11,308.15	1,430.16			
2050204	高中教育	2,883.12	2,820.12	63.00			
2050205	高等教育	23.30	23.3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8,011.10	5,477.85	2,533.25			
20503	职业教育	1,407.65	1,407.65				
2050305	高等职业教育	23.95	23.95				
2050399	其他职业教育支出	1,383.70	1,383.70				
20504	成人教育	35.00	35.00				
2050499	其他成人教育支出	35.00	35.00				
20507	特殊教育	42.00		42.00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42.00		42.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326.43	326.43				
2050801	教师进修	326.43	326.43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43.13	159.06	284.07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43.13	159.06	284.07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1,626.58		1,626.58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1,626.58		1,626.5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49.29	3,649.2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49.29	3,649.2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06.70	3,506.7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2.59	142.5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34.91	1,534.9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34.91	1,534.9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2.95	112.9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21.96	1,421.96				
229	其他支出	1,580.87	54.00	1,526.87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473.40		1,473.4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473.40		1,473.4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07.47	54.00	53.47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88.47	35.00	53.47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9.00	19.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馆陶县教育系统（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5,711.6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554.0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44,942.79	44,942.79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649.29	3,649.2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534.91	1,534.9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580.87		1,580.87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7,265.68	**本年支出合计**	59	51,707.85	50,126.98	1,580.8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4,468.7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26.60		26.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4,415.3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53.47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51,734.45	**总计**	64	51,734.45	50,126.98	1,607.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馆陶县教育系统（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0,126.98**	**42,264.40**	**7,862.58**
205	教育支出	44,942.79	37,080.20	7,862.58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874.67	874.67	
2050101	行政运行	128.89	128.89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745.78	745.78	
20502	普通教育	40,187.33	34,277.40	5,909.93
2050201	学前教育	1,234.16	421.65	812.50
2050202	小学教育	15,297.35	14,226.33	1,071.02
2050203	初中教育	12,738.30	11,308.15	1,430.16
2050204	高中教育	2,883.12	2,820.12	63.00
2050205	高等教育	23.30	23.3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8,011.10	5,477.85	2,533.25
20503	职业教育	1,407.65	1,407.65	
2050305	高等职业教育	23.95	23.95	
2050399	其他职业教育支出	1,383.70	1,383.70	
20504	成人教育	35.00	35.00	
2050499	其他成人教育支出	35.00	35.00	
20507	特殊教育	42.00		42.00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42.00		42.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326.43	326.43	
2050801	教师进修	326.43	326.43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43.13	159.06	284.07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43.13	159.06	284.07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1,626.58		1,626.58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1,626.58		1,626.5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49.29	3,649.2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49.29	3,649.2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06.70	3,506.7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2.59	142.5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34.91	1,534.9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34.91	1,534.9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2.95	112.9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21.96	1,421.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部门：馆陶县教育系统（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2,750.4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5.1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9,321.73	30201	办公费	971.7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43.30	30202	印刷费	226.13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652.96	30203	咨询费	1.35	310	资本性支出	1,208.25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5,428.99	30205	水费	80.8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61.2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506.70	30206	电费	430.4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1,032.2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63.51	30207	邮电费	11.1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13.99	30208	取暖费	71.68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53.13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4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21.28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146.69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23	30214	租赁费	62.65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80.63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9.97	30216	培训费	8.6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3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211.66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451.66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296.35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14.28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691.81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1,520.10	30228	工会经费	218.31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2.55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9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8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239.6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69.35			
人员经费合计		36,031.03	公用经费合计					6,233.3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馆陶县教育系统（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71		2.39		2.39	0.33	2.71		2.39		2.39	0.3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馆陶县教育系统（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3.47	1,554.00	1,580.87	54.00	1,526.87	26.60
229	其他支出	53.47	1,554.00	1,580.87	54.00	1,526.87	26.6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500.00	1,473.40		1,473.40	26.6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500.00	1,473.40		1,473.40	26.6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53.47	54.00	107.47	54.00	53.47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53.47	35.00	88.47	35.00	53.47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9.00	19.00	19.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　　馆陶县教育系统（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